

株洲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

株工信字〔2022〕30 号

关于市政协十届一次会议第 2101138 号 提案的答复

张为金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推进亩均效益评价，助力园区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》收悉，经我局 8 月 12 日第 9 次办公会研究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株洲市亩均效益评价基本情况

推进“亩均论英雄”改革，是促进产业和企业创新发展，提高土地集约节约水平，推进资源要素优化配置，增强区域经济竞争力的有力抓手。2021 年，我们针对全市占地 3 亩及以上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进行了亩均效益评价工作的“试水”，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也为今年在全市全面铺开亩均效

益评价工作积累了经验、奠定了基础。今年，为贯彻落实我市“三高四新”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，深入推动“亩均论英雄”改革，根据市委市政府《关于深化园区体制机制改革推动“五好”园区创建的实施意见》（株发[2022]6号）精神，我局联合市发改委、市资规局、市财政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统计局、市政府金融办、市税务局等8部门印发了《株洲市亩均效益评价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。目前，已正式启动全市亩均效益评价工作。

二、已开展的工作

根据代表提出的“构建亩均效益科学评价体系、明确责任主体、强化结果运用、创新评价方式”具体意见建议，我局做了以下工作：

1. 制定《实施办法》，构建评价体系。按规上、规下两类企业分别设置评价指标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设置亩均税收、亩均产值、亩均固投、R&D经费投入强度、单位能耗营业收入等5项指标，亩均税收权重为60%，其余4个指标权重均为10%；规模以下工业企业设置亩均税收单一指标，权重为100%。各项指标的基准值由各产业链上企业的平均水平确定，另设置了加分项、提档项、限档项、降档项。加分项包含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、获评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、质量奖等16项指标；提档项包含单项冠军企业、首次落户三类500强企业等7项指标；限档项包含发生重大安全事故、重大环境责任事故等4项指标；降档项包含被列入银行机构贷款不良信用等3项指标。

2. 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。“亩均论英雄”改革已纳入我市“打造三个高地”指挥部改革开放组重点推行的改革任务之一。根据市委市政府安排，亩均效益评价工作在市园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组织架构下开展，由市园区办牵头，各相关部门、园区、各县市区科工信局为成员单位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责任意识，形成工作合力。各成员单位依据各自职能，配强工作力量，明确专门负责，做好基础数据台账，建立完善数据采集机制，确保评价对象应评尽评、评价数据准确真实、评价过程公开公正。

3. 进行分类评档，强化结果运用。根据企业综合评价得分，分产业链按照一定比例分规上、规下分别评出 ABCD 档次，即 A 档为重点支持类（规上企业排名前 20%，规下企业原则不列入），B 档为鼓励提升类（规上企业排名 20%-60%，规下企业排名前 60%），C 档为规范转型类（规上企业排名 60%-95%，规下企业排名 60%-90%），D 档帮扶整治类（规上企业排名末 5%，规下企业排名末 10%）。另将所有参评企业中亩均税收排名前 50 的企业列入“亩均英雄榜”。按照 A 档企业优先保障、B 档企业积极支持、C 档企业相对控制、D 档企业严格限制的原则，将亩均效益评价结果作为要素资源配置、政策支持的重要依据，市直部门、各县市区分别制定相应的实施细则和有关资金、用地、用电、用水、排污等差别化政策，各园区和县市区工信部门具体负责政策的落实。

4. 加强宣传引导，创新评价方式。借鉴先进地区开展亩均效益工作的经验，我市聘请了长沙智能制造研究院、中天

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此次亩均效益评价工作的支撑单位，搭建亩均效益大数据评价平台，同时给与相关技术指导。同时，充分利用红网、株洲日报等新闻媒体做好宣传引导，营造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。利用新闻网站、公众微信号等融媒体平台，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，正确引导企业预期，切实转变企业发展观念，争取广大群众和企业的理解与支持。

三、下一步的工作重点

（一）进一步优化评价体系。在实际评价过程中，我们将及时研究解决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，总结今年亩均效益评价工作，进一步完善《株洲市亩均效益评价实施办法》和株洲市亩均效益工业大数据平台，把亩均效益评价各项工作做实，做到评价对象准、评价数据准、评价结果准、结果运用准，以确保我市亩均效益评价常态化进行。

（二）进一步加强宣传引导。亩均效益评价结果涉及其余的切身利益，接下来的工作中，我们加强典型案例宣传，及时通报工作迟缓、后进慢进等现象，营造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。积极回应社会各界关切，要求各县市区各有关部门及时准确发布亩均效益评价的重要信息，做好政策解读，积极回应社会各界关切，为评价工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

（三）进一步推动结果运用。根据亩均效益指标数据信息和评价结果，从评价指标、园区、县市区以及产业链等多个维度进行综合分析，为领导进行决策时提供数据支撑和参考。同时，根据《实施办法》，将对外发布“亩均英雄榜”企业，并督促各职能部门实施奖补、用地、用能、用水、排

污、融资、企业帮扶等资源要素差别化配置政策，强化结果运用，为园区转型升级、促进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。

承办负责人：宋长征

承 办 人：杨 帆、刘亚维

联 系 电 话： 28681011

株洲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2年8月26日



